

「公民科津貼」運用計劃

1. 本校計劃運用「公民與社會發展科津貼」（「公民科津貼」）作以下用途：

	範疇	預計開支金額 (\$)		
		2021/22 學年	2022/23 學年	2023/24 學年
i.	發展或採購相關的學與教資源	7000		
ii.	資助學生及／或教師前往內地，參加和公民科課程相關的教學交流或考察活動	85000		
iii.	舉辦和公民科課程相關的校本學習活動	-	-	-
iv.	舉辦或資助學生參加和公民科課程相關在本地或在內地舉行的聯校／跨課程活動	-	-	-
v.	其他（請註明）：			
	總開支金額	92000		
	津貼餘款	208000		

「公民科津貼」運用報告

1. 本校已運用「公民與社會發展科津貼」（「公民科津貼」）作以下用途：

	範疇	實際開支金額 (\$)		
		2021/22 學年	2022/23 學年	2023/24 學年
i.	發展或採購相關的學與教資源		-	-
ii.	資助學生及／或教師前往內地，參加和公民科課程相關的教學交流或考察活動	-	-	-
iii.	舉辦和公民科課程相關的校本學習活動	-	-	-
iv.	舉辦或資助學生參加和公民科課程相關在本地或在內地舉行的聯校／跨課程活動	-	-	-
v.	其他（請註明）：			
	總開支金額			
	津貼餘款			

2.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為止，「公民科津貼」

已全數用完

尚有餘款，須退回教育局的款額 _____ 元。